

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标准公告

第 065 号

根据《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规定,《枫桥香榧生产加工技术规范》等 4 项团体标准业经学会团体标准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,现批准发布为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团体标准,自 2023 年 7 月 5 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《枫桥香榧生产加工技术规范》等 4 项团体标准目录

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

2023 年 6 月 5 日



附件：

《枫桥香榧生产加工技术规范》等 4 项团体标准目录

序号	标准名称	标准编号
1	枫桥香榧生产加工技术规范	T/ZNZ 190-2023
2	茭白水稻二年四熟轮作技术规范	T/ZNZ 191-2023
3	莲鳅共育技术规范	T/ZNZ 192-2023
4	莲鱼共育技术规范	T/ZNZ 193-2023